

证券代码：830772

证券简称：远航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威海远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仕玮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>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选举王仕玮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提名王仕玮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王仕玮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选举王林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提名王林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王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选举姜汉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提名姜汉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姜汉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选举王兴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

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提名王兴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王兴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高克顺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提名高克顺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届满止。

高克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及监事会提请审议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威海远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威海远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3日